

独立董事关于清算注销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作为湖南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经审阅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关于清算注销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相关材料，就本事项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如下：

我们认为：本次清算注销控股子公司湖南康乃馨养老研究院有限公司是基于公司整体发展规划和实际经营情况考虑，不会对公司当期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我们同意将《关于清算注销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签名： 尹桃 刘智清

2022年11月29日